

杭州青山湖材料基因工程青年科学家奖 评选办法

为促进材料基因工程领域的学术研究和技术创新，激发青年科技人员的创新动力，材料基因工程高层论坛设立“杭州青山湖材料基因工程青年科学家奖”。青年科学家奖每年评审一次，奖励周期暂定10年，奖金30万元，由杭州青山湖科技城管理委员会赞助。

一、评选委员会

评选委员会由材料基因工程高层论坛学术委员会和组织委员会部分成员，以及浙江杭州青山湖科技城管理委员会相关人员组成，组织评选工作，保障评选公平、公正、透明、公开。

主任：谢建新

副主任：杨明理、汪洪、张达威、宿彦京、向勇

委员：韩恩厚、孙志梅、刘茜、杨中民、白书欣、李金山

二、奖励办法

1. 一等奖2名，每人奖励人民币5万元（含税）；
2. 二等奖10名，每人奖励人民币2万元（含税）；
3. 当届论坛举办期间，组织颁奖仪式，颁发证书和奖金。

4. 浙江杭州青山湖科技城管理委员会在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引进获奖人和优先承接获奖成果转化。

三、申报条件

(一) 论坛举办当年 12 月 31 日未满 40 岁。

(二) 在中国内地或港澳台地区取得的研究成果。

(三) 在材料基因工程领域取得如下成果之一：

1. 在前沿基础研究中取得突破性成果；
2. 取得重要技术发明或突破，并获得工程应用；
3. 开发出新材料新产品，并获得重要工程应用成效。

四、申报方式

(一) 提名

1. 专家提名：由 2 名正高级职称专家联合提名；
2. 分论坛提名：由分论坛召集人提名，每个分论坛不超过 3 人；

(二) 申报

个人向评选委员会申报。

五、评选程序

1. 论坛召开 1 个月前通过论坛官方邮箱提交申报或提名材料；
2. 论坛召开前 15 日内评选委员会召开会议，无记名投票方式评选出获奖人。

3. 获奖名单在论坛官方网站公示 7 日，接受社会监督。

4. 获奖人原则上须以获奖成果为主要内容在当届论坛作学术报告，无故未作报告者视为自动放弃奖励。

六、取消与撤销

1. 评审工作接受社会监督，实行异议制度。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候选成果的创新性、先进性、实用性及推荐材料真实性等持有异议，可在公示期间向评选委员会提出书面异议，并提供证明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2. 对通过剽窃、弄虚作假，或以不正当手段谋取奖励等，尚未授奖者，取消获奖资格；已授奖者，经审核后撤销奖励，追回奖金。